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启东市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</u> 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灌南县泰达印刷厂</u>,从业人员<u>17</u>人,营业收入为 382. 31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23. 98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(<u>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人,营 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</u> 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 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及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灌南县泰达印刷

日期: 2025年4月25日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〔2017〕)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 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启东市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 以下印刷服务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淮安建 淮印刷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_18人,营业收入为 295万元,资产总 额为 1365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(<u>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人, 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</u>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心 脚套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淮

日期: 2025年5月6日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十五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采购包2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票据印刷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商务服务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接企业为江苏正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 23人,营业收入为 741. 5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155. 35 万元 ¹,属于<u>(□中型企业 □</u>微型企业 □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江苏正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证 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企业折扣文件格式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)</u>,属于<u>(其他未列明行业)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金艺印刷(苏州)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<u>13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063.09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1760.55万元¹,属于(小型企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¹,属于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量)

日 期: 2025年5月7日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: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

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包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(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),属于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接企业为(南通创美印刷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___8_人,营业收入为__26.011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360.05__万元。属于(□②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和有危限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生负责。可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各称《加盖 CA 电子公章》; 另 期: 2025.5.7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**工工年度**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做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做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(2011)300号) 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〈2017〉)的通知》(国 统字(2017)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采购包2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票据印刷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接企业为南通大洋图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16人,营业收入为361.41万元,资产总额为_388.60_万元¹,属于(□中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□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〔2017〕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4.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南通大字印刷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_22_人,营业收入为 750 万元,资产总额为_1200 万元¹,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☑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和负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通通大宇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5月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八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 协议采购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南通宏阳印刷有限公司,从业 人员 32 人,营业收入为 64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792 万元,属于 ☑小型企业;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承接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人,营业收入为 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 1,属于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

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〔2017〕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备注 2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南</u>通华民彩印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<u>37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985.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09.8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供应商填写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 承接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,属于<u>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</u>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

企业名称(加盖 CA

日期: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启东市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、票据印刷服务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二:票据印刷服务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南通华荣彩印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230. 52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80. 56</u>万元¹,属于<u>微型企业;</u>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

∃ 期: 2025 € 05月 06日、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证据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; 供应商提供明确以上事项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格式见文件。(监狱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,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;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,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)。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2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(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)</u>,属于<u>(其他未列明行业)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(南通君信印刷科技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 6. 人,营业收入为 28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32 万元¹,属于(□中型企业□小型企业 ☑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格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南通君信印刷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,25 年 月 7日

备注:
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



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

八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財库 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 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 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1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 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 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;

- 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</u> <u>采购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启东市嘉镇印刷厂(普通合伙)</u>,从业人 员__4_人,营业收入为_40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50__万元¹,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□ 小型企业 团微型企业);
- 2.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 采购,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 行业; 承接企业为启东市嘉锋印刷厂(普通合伙),从业人 员__4_人,营业收入为__40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50___万元'。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

备往;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程上一年度数据、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积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通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: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通, 省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供应商应对理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位部联企业 (2011) 300 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做些企业划分办法《2017》》的通知》(国统字(2017) 213 号)的规定、供应商台行勾违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十二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 (财库[2011]181号)的规定,本公司为小型企业。即,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- 1、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 [2011]300 号)规定的划分标准,本公司为小型企业。
- 2、本公司参加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 架协议采购活动,由本企业提供技术咨询服务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 启东市康泰彩印包装有限

日期: 2025-05-06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一、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一:单证印刷服务),属于_印刷_行业;承接企业为_启东市紫薇印刷厂(普通合伙),从业人员_10人,营业收入为_150万元,资产总额为_253万元¹,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√微型企业);
- 2.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二:票据印刷服务),属于_印刷_行业;承接企业为_启东市紫薇印刷厂(普通合伙),从业人员_10人,营业收入为_150万元,资产总额为_253万元¹,属于_(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√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〔2017〕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十五、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(服务类项目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启东市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(分包号:二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</u> 框架协议采购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行业;承接企业为<u>泰州恒信广告工程</u> 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<u>13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269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60</u> 万元¹,属于(□中型企业 ☑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CA电子公章)



-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. 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;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,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- 3. 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〉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规定,供应商自行勾选承接企业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启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为 JSZC-320681-JZCG-K2025-0014启东市 2025-2026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启东市 2025-2026 年度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及团体组织限额以下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宿迁市速能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9 人,营业收入为 22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70 万元 1,属于微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 宿迁市速能支衫色

日期:2025年5月5日